## **“多彩·2021”全国女画家作品展征稿启事**

“多彩·2021”全国女画家作品展是由山东省美术家协会主办，被列入省美协年度工作计划的专业性单项展览项目。该展览旨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展示和宣传全国女性画家多姿多彩的创作成果和学术探索方向，发现和推介更多的优秀女性画家，促进美术事业多元发展。具体事宜如下：

**一、组织机构**

指导单位：山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济南市文化和旅游局

主办单位：山东省美术家协会、济南市美术馆、山东省女书画家协会

**二、展览日期**：拟定于2021年3月

**三、展览地点**：济南市美术馆

**四、展览规模**：本次展览展出作品200件。

**五、参展要求**

1.参展作者：面向全国，18周岁以上女性。鼓励具有一定美术创作水平，勇于探索创新，能够体现个人创作风格的作者参加投稿。

2.参展画种：中国画、油画、水彩、雕塑、陶艺以及综合画种等。

3.作品要求：作品内容健康向上，作品题材不限，每人限报1件，一律为原始真实创作，如检测后发现作者使用高仿作品或者抄袭他人作品参评，取消参评资格。

作品装裱后（含框）尺寸不超过高240×宽200cm，一律不许装玻璃。（雕塑作品最大边尺寸在100厘米以内；材料包括：青铜，铁，木材，石材，不锈钢；特殊需要可用树脂材料，易碎易折损材料限用；全部展品自制包装箱，要求坚固、便于搬运，以螺栓连接各箱板，可二次使用，贴统一标签；不宜采用声、光、电等条件。陶艺作品照片要求多角度，能体现作品原貌；陶艺作品最大边尺寸在100厘米以内；展品自制包装箱，要求坚固，便于搬运，贴统一标签。）

4.初评投稿：初评投稿为12寸高清晰作品照片，照片背面需附作品登记表。登记表请点击下方附件下载，请作者自行打印，逐项填写清楚。照片不退，请自留底稿。

**六、作品评选**

由山东省美术家协会聘请专家组成评委会进行初评、复评；按照相关要求，从复评入围作品中选定200件入选作品，其中包括60件优秀奖作品。

1.初评：评选作品照片（照片每人仅限一张，多交无效，不接收原作）初评作品照片收件时间：2021年1月1日-15日

收件地址：济南市槐荫区威海路2766号山东省美术家协会1208室

联系人：孙肖嘉  魏晓晨

电话：0531-68978526、68978528

2.通过初评的作者按照要求寄送原件参加复评，复评收件时间、地址另行通知。通过复评的作品集中展览，未通过复评的作品退还作者。

**七、作者待遇**

1．主办单位对入选作品集中进行展览和宣传。

2．入选作品由主办单位颁发入选证书。其中60件优秀奖作品，具备加入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入会资格一次。

**八、相关费用**

1.展览初评不收参评费。

2.初评入选者缴纳终评费200元（注：收到初评入选通知后缴纳）

**九、其他事项**

1.汇款开户行：

中国工商银行济南经二路支行

账号：1602 0010 0900 8966 306

户名：山东省美术家协会（注：所有参展作者需统一汇款缴费，不接受现场缴费、汇款人与入选作者名字一致）

2. 主办单位对参展作品有展览、研究、摄影、录像、出版及宣传的权利。

3.展览结束后半个月内作品退还作者，退件由作者自取或以物流到付方式邮寄。（雕塑、陶艺退件需自取）

4.本启事解释权属山东省美术家协会；凡送作品参评、参展作者，应视为已确认并遵守征稿启事的各项规定。

山东省美术家协会

2020年11月

**附件：**

“多彩·2021”全国女画家作品展参评作品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年龄 |  | 邮编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作品题目 |  | 创作时间 |  |
| 作品尺寸 | 高      cm 宽      cm | 画种 |  |
| 备注 |  |